证券代码：002372　　证券简称：伟星新材　　公告编号：2025-001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投资期限自2024年8月22日-2025年8月21日。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24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一）2024年11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5,000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公司稳利24JG7113期对公结构性存款
2、发行人：浦发银行
3、投资币品：人民币
4、认购金额：15,000万元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预期收益率：0.85%或2.15%或2.35%
7、产品期限：2024年11月-2025年2月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2024年11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35,000万元向浦发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公司稳利24JG7114期对公结构性存款
2、发行人：浦发银行
3、投资币品：人民币
4、认购金额：35,000万元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预期收益率：0.85%或2.15%或2.35%
7、产品期限：2024年11月-2025年2月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2025年2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50,000万元向浦发银行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公司稳利25JG5343期对公结构性存款
2、发行人：浦发银行
3、投资币品：人民币
4、认购金额：50,000万元
5、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6、预期收益率：0.85%或2.15%或2.35%
7、产品期限：2025年2月-2025年5月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提示及风控措施

1、投资风险。公司上述投资理财业务均为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也会受宏观经济、金融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2、风控措施。公司明确专人负责投资理财业务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业务开展后，公司财务部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或赎回措施，避免投资风险；审计部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审查，对业务可能的风险与收益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证券部根据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业务进展及损益情况。

三、前述投资理财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开展投资理财业务，是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本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

四、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总金额为230,000万元，已经到期收回本金的合计为150,000万元，实现收益为825.63万元；尚未到期的金额为8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14.30%；高峰时点数未超过授权额度。

2、上述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未出现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情况。

五、备查文件

相关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协议等。

特此公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86　　证券简称：东方海洋　　公告编号：2025-006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今年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本次获批上市的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质控品、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校准品、便隐血/转铁蛋白(FOB/TRF)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的投产及对公司业绩的后续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次产品获证后还未投入生产，其实际销售情况受市场拓展力度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获批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请广大投资者充分阅读本公告正文表述的相关风险事项，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理性投资。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质控品、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校准品，以及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主研发的便隐血/转铁蛋白（FOB/TRF）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分别于近日取得了山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注册批准，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体外诊断试剂），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品信息

1、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质控品

产品名称	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质控品
注册证编号	鲁械注准20252400059
注册人名称	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证有效期	2025年1月28日至2030年1月27日
预期用途	与本公司生产的样本释放剂配套使用，用于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样本中多巴胺、肾上腺素、去甲肾上腺素、变肾上腺素(甲氧基肾上腺素)、去甲变肾上腺素(甲氧基去甲肾上腺素)、高香草酸和香草扁桃酸的含量时，检测系统的质量控制。

2、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校准品

产品名称	儿茶酚胺及其代谢物校准品
注册证编号	鲁械注准20252400058
注册人名称	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证有效期	2025年1月28日至2030年1月27日
预期用途	与本公司生产的样本释放剂配套使用，用于液相色谱-串联质谱法定量测定人血清、血浆或尿液样本中多巴胺、肾上腺素、去甲肾上腺素、变肾上腺素(甲氧基肾上腺素)、去甲变肾上腺素(甲氧基去甲肾上腺素)、高香草酸和香草扁桃酸的含量时，检测系统的校准。

3、便隐血/转铁蛋白(FOB/TRF)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产品名称	便隐血/转铁蛋白(FOB/TRF)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注册证编号	鲁械注准20252400052
注册人名称	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证有效期	2025年1月28日至2030年1月27日
预期用途	用于体外定性检测人体粪便样本中血红蛋白和转铁蛋白，既适用于专业医务人员在医疗单位进行检测，也适用于非专业人员自测。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获准上市，进一步丰富了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临床质谱检测领域的产品线，同时拓宽了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临床检测领域的产品线。

但鉴于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今年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上述产品的投产以及对公司业绩的后续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同时，上述产品获证后还未投入生产，其实际销售情况受市场拓展力度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风险提示

鉴于质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艾维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今年对公司的业绩影响较小，上述产品的投产及对公司业绩的后续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产品获证后还未生产，其实际销售情况受市场拓展力度及市场实际需求等多重因素影响，目前尚无法预测上述产品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东方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2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客户项目定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定点通知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数量，目前项目销售总金额仅为预计金额，后续实际开展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订单结算金额为准。

2、实际供货量可能会受到汽车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和客户生产计划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年来持续完善业务布局，在传统冲压、焊接业务的基础上，积极推进一体化压铸、热成型等业务，为客户提供多方位、更优质的服务。近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达亚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昆山达亚”）和上海多利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多利”）分别获得国内多家客户的定点通知，确认昆山达亚和上海多利为上述客户配套汽车零部件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昆山达亚获得国内2家头部新能源汽车制造商（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总称“客户”）的定点通知，确认昆山达亚为上述客户部分项目配套一体化压铸零部件。

2、昆山达亚和上海多利获得国内6家汽车制造企业和1家零部件企业（限于保密协议，无法披露其名称，以下总称“客户”）有关热成型零部件的定点通知，确认昆山达亚和上海多利为上述客户的部分项目配套热成型零部件。

根据客户规划，上述项目预计于2025年和2026年开始量产，上述定点项目在量产后三年预计销售总金额约13-15亿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定点体现了客户对公司综合实力和在一体化压铸、热成型等业务领域的认可，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提高市场竞争力。项目量产后，公司将根据客户当年实际订单情况确认当年收入，预计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营业收入和经营效益产生积极影响。公司将积极推进与客户的沟通，做好产品的生产、交付等工作。

三、风险提示

1、定点通知并不反映客户最终的实际采购量，本公告中所述预计销售总金额系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预计产量结合预计单价计算而得，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以订单结算金额为准。

2、上述部分项目按照产品结构不同预计自2025年逐步开始量产，受客户生产计划、产品交付时间、资金结算周期等因素影响，预计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上述项目预计分别于2025年-2026年开始量产，项目生产周期较长，市场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实际供货量可能会受到汽车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和客户生产计划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5-007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何浩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何浩女士因内部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何浩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浩女士直接持有8,000股未解除限售的公司限制性股票。何浩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董事会对何浩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1058　　证券简称：赛轮轮胎　　公告编号：临2025-006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被担保人名称：赛轮销售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余额：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提供6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49.89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未发生逾期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72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95.90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3.13%、131.89%；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09.2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55%。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4年12月13日，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赛轮集团”）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76亿元（若未特别标注币种，则为人民币）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5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76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同意相关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对方提供总额不超过20亿元担保（含正在执行的担保）。上述事项亦经公司2024年12月31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4日、2025年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5年度预计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108）、《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01）。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轮销售”）与相关商业银行开展了授信业务。2025年2月7日，公司与该商业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相关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公司本次为赛轮销售提供6亿元连带责任担保，包含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已实际为赛轮销售提供49.89亿元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赛轮轮胎销售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11756911074M
注册地址：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淮河东路北富源工业园6号路
法定代表人：刘燕华
注册资本：105,000万元
经营范围：轮胎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子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赛轮销售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单体报表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59,693.20	1,190,991.97
净利润	6,601.76	121.53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计	906,550.93	668,581.40
负债总计	778,750.59	547,815.56
净资产	127,800.34	120,765.84

三、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1、债权人：商业银行
2、债务人：赛轮销售
3、保证人：赛轮集团
4、担保金额：不超过6亿元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担保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过户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邮寄费等）以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应支付的其他款项。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承兑、减免保证金开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者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债权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权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8、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赛轮销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当前赛轮销售经营状况稳定，无重大违约情形，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审议程序

本次担保涉及金额及合同签署时间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范围内，无需再次履行审议程序。

六、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为272亿元（为年度担保预计时，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之间的担保总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95.90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3.13%、131.89%；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预计年度担保总额为176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19.63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8.49%、80.54%，其中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实际发生担保额为109.2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3.55%。

公司担保对象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截至目前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特此公告。

赛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ST天邦　　公告编号：2025-011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月份商品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商品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5年1月份销售商品猪43.72万头（其中仔猪销售13.88万头），销售收入61,347.04万元，销售均价16.55元/公斤（商品肥猪均价为15.36元/公斤），环比变动分别为-19.40%、-22.07%、-1.68%；同比变动分别为-37.67%、-4.06%、25.34%。

上述数据统计口径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未包括公司参股公司。参股公司2025年1月份销售各类商品猪合计73,754头。

年份	月份	销售数量（万头）		销售收入（万元）		商品肥猪均价（元/公斤）
		当期	累计	当期	累计	当期
2024	1	70.15	70.15	63,941.38	63,941.38	12.92
	2	40.12	110.27	44,247.50	108,188.88	13.50
	3	40.90	151.17	60,465.46	168,654.34	14.59
	4	45.52	196.69	65,594.41	234,248.76	15.17
	5	55.63	252.32	84,565.85	318,814.60	15.88
	6	49.51	301.83	79,806.23	398,620.83	18.25
	7	52.94	354.77	85,934.09	484,554.92	18.94
	8	51.75	406.52	87,734.28	572,289.21	20.31
	9	43.64	450.16	81,941.14	654,230.34	19.17
	10	48.44	498.61	72,875.20	727,105.54	17.59
	11	46.30	544.91	68,387.84	795,493.38	16.67
	12	54.25	599.16	78,725.68	874,219.06	15.72
2025	1	43.72	43.72	61,347.04	61,347.04	15.36

注：以上数据仅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2025年1月公司生猪屠宰头数169,779头。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二、风险提示

1、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大幅波动（下降或上升），都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2、生猪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的、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88353　　证券简称：华盛锂电　　公告编号：2025-004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9，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沈锦良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77,649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30%
累计已回购金额	44,341,589.48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30元/股-23.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10月8日，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和/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4.2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9日、2024年10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58）（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根据《回购报告书》约定：“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由于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现金分红，因此公司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和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根据《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4.2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3.91元/股（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计算，本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1,672,940股至2,091,175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05%至1.31%。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于2024年12月4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除上述调整外，回购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本次回购计划具体的回购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2月7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077,64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59,500,000股的比例为1.3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3.90元/股，最低价为18.30元/股，支付的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4,341,589.4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鉴于公司存在前次股份回购计划，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225,88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02%，其中1,148,232股为公司前次回购计划实施期间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股份回购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5-008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3000万元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2024年7月18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0）。

一、本次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5年1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3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01DT）”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该理财产品于2025年2月10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13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2.29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2025年1月1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7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01UT）”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该理财产品于2025年2月10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1700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3.00万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已使用的理财额度10500万元，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9500万元。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102　　证券简称：百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4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期限过半尚未实施回购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8月8日-2025年8月7日
预计回购金额	3,000万元-6,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0元/股-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已过半，公司尚未回购股份。截至2025年2月10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票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未实施回购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根据回购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回购股份的用途为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当前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正在制定当中，为更好地安排此项事宜及发挥其激励作用，结合公司未来战略方向、经营环境、激励程度及相关工作安排等因素，对回购进程做了整体性调整，因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暂未进行回购。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威海百合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617　　证券简称：君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泰国孙公司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暨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及孙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Lanchez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子公司”）及由其全资控股的孙公司Foting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孙公司”），并由新加坡子公司与新加坡孙公司在泰国共同设立孙公司Huatai Intelligent Technology（Thailand）Co.,Ltd.（以下简称“泰国孙公司”），泰国孙公司主要从事泵类产品、清洁工具等的生产、研发、销售（以下简称“泰国项目”）。泰国项目拟投资自有资金2亿元人民币（约2,778万美元），投资金额主要用于设立境外公司、购买土地、新建厂房及装修、购买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等相关事项。

2024年6月，公司与WHA INDUSTRIAL ESTATE RAYONG COMPANY LIMITED签订《土地买卖合同》。2024年12月，公司以自有资金对泰国孙公司进行了增资并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2024年6月20日、2024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君禾股份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君禾股份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君禾股份关于对泰国孙公司增资暨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泰国孙公司近日与中天海外工程（泰国）有限公司签订了《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发包人（甲方）：华泰智能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中天海外工程（泰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君禾泰国厂房新建项目工程；
2、工程地点：泰国WHA罗勇府工业区内；
3、资金来源：自筹；
4、工程内容：设计图纸范围内土建、电气及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装修工程（图纸已明确装修做法区域含在总承包内）、室外附属、景观绿化工程等。

（二）合同工期

总工期：暂定开工时间为2025年1月31日（具体以发包方开工通知单为准），为240日历天。

（三）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为总价合同，采用总价包干的价格形式（含税）：大写叁亿伍仟叁佰壹拾贰万玖仟叁佰伍拾柒泰铢，小写：353,129,357泰铢。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泰国孙公司本次签订合同，有利于推动泰国项目建设和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提示

（一）泰国项目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但泰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国际政治形势复杂，泰国孙公司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可能对投资项目的建设运营和预期效益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二）合同履行过程中，如遇到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等不可预见的或不可抗力的情形，有可能会影响合同的正常履行。

（三）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君禾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25-009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大会开设网络投票提示服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5年2月13日14:00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8）。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若广大投资者对本次服务有任何意见或建议，可通过邮件、投资者热线等方式向公司反馈，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5319　　证券简称：无锡振华　　公告编号：2025-005

无